

海倫凱勒自傳

應遠濤譯



青年協會書局發行

種二第書叢年青

傳自勒凱倫海

記功成子女瞎啞聾

江苏工业学院图书馆
藏 书 章

種二第書叢年青

傳自勒凱倫海
THE STORY OF MY LIFE
BY HELEN KELLER

有 所 權 版

民國廿三年三月初版

原著者 海倫凱勒

撮譯者 應遠濤

校訂者 青年協會書局

出版者 青年協會書局

上海博物院路一三一號

印刷者 文明書局印刷所

上海河南路一九八號

每冊定價五角寄費二分半

序

這一部海倫凱勒的自傳，與其說是一部記事的書，毋寧說是一篇散文的詩。

一個從出世十九個月以後便喪失了視覺和聽覺，因而也不會說話的女子，因為奮鬥的結果，居然能認字，能讀書，能了解別人的話，能自己發言，終於受了大學的教育，寫成這本自傳，——這是一個多麼新鮮而美麗的故事！

這美麗的故事裏面，自然是含着憂鬱而悲愴的情調：

『有時當我獨自坐着，在生命的圖上的門旁等候時的確有一種孤獨的感覺，像冷霧一般地來包圍我。在門的外邊，有的是光明，音樂，和甜蜜的友誼，但我或許不能進去。命運，靜默，和無情，把我的路擋住了。我願意責問命運的專橫的命令，因為我的心仍然未受訓練，仍然是有慾望的，但是我的舌頭却不願吐露出那些上到我嘴唇邊的痛苦的和無效的言語，於是這些言語就像不曾灑過的淚水一般，重復落入自己的心中。』(頁一〇九)

然而這書的作者，就在這憂鬱而悲愴的情緒中，創造了她自己美麗而光明的生命，因為她接着說：『靜默是很繁密地鎮壓在我的靈魂之上。但是接着就來了一種帶着微笑的希望，它輕微地對我說：

在忘記自我之中滿有快樂！因此，我就盡力嘗試着，要使他人眼中的光明成爲我的日光，他入耳朵中的音樂成爲我的諧樂，他人口唇上的微笑，成爲我的快樂。」（頁一〇九）

她的這一個嘗試終於成功了，因爲充滿着在這本小書裏面的，是清新的詩句，是和諧的音樂，是天真，是美與善，是勝利的微笑。它所給予我們的印象，不是憂鬱悲愴的情調，而是忍耐奮鬥的凱歌。

自然，因爲作者的時代關係，這本書並沒有給我們指示什麼社會的意識，和努力的方向，然而我們却不能不從它裏面體會出許多人生的道理來。人生是一個不斷的阻礙與奮鬥，人生是在困苦艱難的當中，打開一條前進的生路。這本書所詔示的這一點，在銷沉頹喪，處處似乎充滿着荆棘的今日，應當是我們的暮鼓晨鐘，使我們從麻木昏沉的睡夢中驚起。

末了，作者最後的一段話，是我們所不容易忘記的：

『我一生的故事，可說是我的朋友所造成的。他們千方百計地使我的缺憾成爲美好的權利，並使我很安靜地，很快樂地，在我自己的缺憾所造成的蔭影裏步行着，逍遙着。』

吳耀宗

再要附帶聲明一句：這部書的五分之四是應君所譯的，祇有最前面的幾章係採用前華年社同事金君受仲的舊譯，而略加以改動。讀者如果感覺語氣上稍有兩樣的地方，原因就在這裏了。

海倫凱勒自傳目錄

錄

目

序	言	吳耀宗
第一章		一——四
第二章		五一—一〇
第三章		一一——一三
第四章		一五——一七
第五章		一九——二二
第六章		二三——二六
第七章		二七——三二
第八章		三三——三四
第九章		三五——三七
第十章		三九——四二
第十一章		四三——四六

第十二章	四七—五〇
第十三章	五一—五六
第十四章	五七—六四
第十五章	六五—六八
第十六章	六九—七〇
第十七章	七一—七四
第十八章	七五—八〇
第十九章	八一—八六
第二十章	八七—九二
第二十一章	九三—一〇二
第二十二章	一〇三—一一〇
第二十三章	一一一—一二八

海倫凱勒自傳

聾啞瞎女子成功記

第一章

我係一八八〇年六月二十七日生在北 Alabama 的一個小鎮，叫做 Tusculumbia。Caspar Keller 原籍瑞士，後移居 Maryland，就是我父系之所自出。有一位在瑞士的遠祖，是開始在 Zurich 教授聾子的第一人，曾做書討論他們的教育。想不到他的後裔也有一個瞎而又啞的聾子！

我的祖父是 Caspar Keller 的兒子，在 Alabama 地方領得大批土地，就住下了。據說有一年，他由 Tusculumbia 騎了馬，到 Philadelphia 購買種田用的傢伙，一路上發生了不少的趣事，我的姑母所藏的他家書，即記載此等事。

我的祖母是 Alexander Moore 之女，Virginia 殖民總督 Alexander Spotswood 之外孫女，爲 Robert E. Lee 將軍之中表行。我父親 Arthur Keller 是聯合艦隊的艦長，我母 Kate Adams 是他的續絃，比我父年紀小得多。

我自從被這殘疾剝奪了視聽的時候，就居住在一所精小的房子中，內有大小方形屋子各一，以小的

一間供僕人安歇。南方習慣，總在家宅鄰近築一屋，以備不時之用。我父在南北戰爭後，即建此屋，在結婚後，同我母住進去。屋子滿覆着葡萄，玫瑰，和金銀花，從園中看去，好像一座花亭一樣。小小的門廊，隱約藏在黃玫瑰和牛尾菜的罩幕中。小雀和蜜蜂，飛鳴上下，十分自得。

老宅距我們玫瑰花的屋子，沒有多少遠。它的四圍屏蔽都繞以英國產的很美麗的長春藤，所以叫做『青籬居』。花園是古式的，是我幼年時代的極樂世界。

就是我的先生未來以前，我是時常摩挲着黃楠木所編的籬笆，應用嗅覺去尋初開的紫羅蘭和百合花。有時發了脾氣，就往那裏去，把我的熱面孔藏在冷靜的葉和草當中去尋愉快；把我的身子放浪在百花園裏。偶然碰着一株很美麗的葡萄，察覺上面的花葉，才知是高覆在矮小涼亭的葡萄樹，而我竟不知不覺的走到園的一隅，這是何等的喜悅呀！又有蔓延的捲心籬，低垂的茉莉，和一些芬芳的花兒，花瓣脆弱，彷彿蝶兒的翅膀，名叫蝶瓣百合。尤其是玫瑰花兒最覺可愛。像這籬房子盤牆繞垣，賞心悅目的玫瑰花，我在北方的花房中從沒有看見過。門廊前面隨時都有美麗的花枝，迎風招展的懸掛着，全部空氣當中，充滿着幽靜的香味，故意去聞，倒反不覺。每當破曉的時候，受朝露的洗滌，更覺柔美清雅，要說不像上帝樂園中的日光蘭一樣，我總不敢信服。

我最初的生活究竟簡單，很像其他的小生物一樣。也和人家初生嬰兒一樣，生下地來，就要想着要戰勝自然。關於我的取名，就費過一番議論。因為是初生嬰兒，取名字不是一件隨便的事，大家都很重視。我父

拿他最敬重的一位先輩叫 Mildred Cambell 的名字名我，此外的事他就不得而知了。我母親認為我應該用她母親的名字 Helen Everett 做名字。我父就帶我到教堂去，走在半路，把這名字忘却，等到教長問起，他却假思索地照他所記憶的說出，把我外祖母的名字誤作 Helen Adams。

據說我在襁褓當中，就有意志堅強的流露。見別人幹什麼，總想摹倣。六個月已能咿呀學語，有一天，居然說出“Tea, Tea, Tea”，聲音清楚，引起多人注意。就是得了殘疾後，還記得以前所知道的字當中的一個。別的字忘了，只有“Water”，這字還能發出一點聲音。初學拼音的時候，我便不停的弄嘴。

聽說我一歲能走。我母親正從洗澡盆裏把我抱起坐在腿上，樹葉飄蕩的影子，被日光送到光亮的地板上舞動。我乍看去，心靈忽然展開，就從我的母親膝間躍下，好像要和它們一同跳舞似的，這原是頃刻即逝的衝動，結果跌倒哭起來，喊她來扶我。

這些快樂日子，不久就過完了。春天，學舌鳥和知更雀疊唱和鳴；夏天，果實玫瑰滿園滿架；秋天，金黃之色迷睛奪目，——都留不住的度過去，只留得一些痕跡給我這奮激的孩子紀念。誰知到了可憐的二月間，得了殘疾，眼睛瞎了，耳朵聾了，把我重新折回到初生小兒無知無識的境界。他們都說這個病是急性的胃腦血積症，醫生以為無救。但是，一天早上，寒熱忽退，退時真是神妙莫測。一家人都大歡喜，但連醫生在內，簡直沒有一人知道我從此以後，不再能够看和聽了。

我現在還彷彿記得些病時的境況。每因惱怒痛苦不能安眠，或在半睡眠時因慘痛而驚醒，更有時想

轉動又乾又熱的眼珠，往牆壁上，只是毫無所見，而且黑暗日甚一日，我母親竭力設法安慰我，依然是無濟於事。但是，除了這些斷續不接的記憶以外，其餘的都好似夢魔一樣，似是而非的。直到我的先生來解放我的痛苦以前，我已經漸漸的過慣了這沉寂的和黑暗的環境，不覺得和平常有什麼不同。就在我這一生最初的十九個月中，在那平漫的綠野和紅日照耀的青天，同時在黑暗無所沾惹的樹枝花朵裏，我算捉到過一線的曙光。

第二章

才得病幾個月中的事，已經記不清楚。只記得我坐在母親的腿上，當她做家務的時候，我總是攀着她的衣裳。常用兩手撫摩各種物件，察它的方向，因而知道它是什麼。隨後覺得有和別人交接的必要，就做了些粗淺的語號。搖頭表示『否』，點頭表示『是』，招手表示『來』，揮手表示『去』。要吃麵包呢，就做出切成片兒和擦上白塔油的手勢。有時要想在餐時吃冰淇淋，就做出搖的樣子來表示水桶，戰縮的樣子來表示冷。我母親也能在很多地方使我了解。無論她叫我跑上樓或別的地方去拿東西時，我總能領會。總之，在這長夜漫漫之中，能使我得見光明，差強人意，都出於她慈愛的恩賜。

我分內的事倒很懂得。五歲的時候，洗來的衣服，我已能够收摺好。並且能辨別我自己的衣服。同時我知道我母親和姑母穿好衣裳要出去，我總請求和她們一塊兒去。每有宴會，我總是同着去，到告辭的時候，我彷彿記得我做的手勢就是對人家搖搖手。有一天，有幾位鄉紳來會我母親，我聽見關大門和客人進來的聲音，就迫不及待的馬上奔上樓去，要想裝飾起來見客。就像別人一樣的站在鏡子面前，頭上抹油，臉上傅粉。披起頭巾，由頭上蓋到兩肩，緊束裙撐，圍繞着我的小胸衣，拋到後面，幾乎要碰到裙子的邊緣。装扮好

了，才下樓去幫助款客。

我現在不記得，我第一次覺着我和別人有些什麼不同；不過當我遇着我的先生以前，却知道有的。我曾注意我的母親和朋友們要幹什麼時，總是動嘴說，不像我要做手勢。有時有人在那裏鼓動唇舌，相對談話，我夾在當中，一點也不懂，因此納悶得很。我雖拚命動嘴唇，做手勢，依然沒有聲音。結果便引動怒氣，躁腳大鬧，直至力竭才止。

我頑皮的時候，竟會把我的保姆 Bill 踢傷，等到怒火消了，又覺得有傷她的心，而生懊悔。但是後來當我心裏不舒服時，這種頑皮在我懊悔的感覺的抑制之下，又鬧了些什麼玩意兒。

那時候，和我常在一塊的同伴，有一個黑種小姑娘 Martha Washington，是我厨司的女兒；又有老獵犬 Belle，那時依然很健。Martha 善知人意，我的語號她都懂得，很少遇着困難。她總是屈服在我的威權之下，我對她必用專制，並且使她冒危險的事，以求我的快樂。我個性強烈，活潑，且喜怒無常。雖然我用種種方法來抑制自己，我總是剛愎自用，爲所欲爲。我兩人大部分的時間就是耗在厨房裏邊，搓麵粉丸子，幫着搖冰淇淋，研咖啡，攪餅缸子，餵一羣預備殺來吃的雞。那些雞子都很服貼的來吃我手中的東西，讓我撫弄它們。有一天，一隻大火雞由我手上抓去一個蕃茄，老遠的跑去。自此以後，我們得了才起鍋的糕餅，就拿到柴堆邊，細嚼慢喫。從此我的心病更深，每每疑慮這隻雞又要來打攪我。

珠雞的巢也是隱匿在不常到的去處，每在深草裏尋着它的蛋，不禁大喜。我去尋雞蛋的時候，偏不告

訴 Martha，尋了又尋，尋到就放在草地的旁邊，終究被她找到。幸而尋着鷄巢，我從不讓她把蛋帶回屋裏去，我做出鄭重的語號，叫她摔在地上打碎。存穀子的倉，關馬的廐，養牛的場，無非是我和 Martha 朝夕相聚，樂趣無窮的場合。看牛的人擠牛奶的時候，也讓我來試一下，我爲好奇心所驅使，怎能不去試一試？不過多半給牛使勁的撇開。

預備慶祝聖誕節，總是我的得意事。自然，我全不知這是怎麼一回事，不過聞着滿屋的香氣，和分給我和 Martha 的小食物，却使我歡喜滿意。不讓我們岔腳岔手，當然不很願意，不過還是絲毫妨礙不着我們的活潑。他們讓我倆去碾胡椒，揀葡萄乾，舐攪東西的調羹。得着禮物一機袋，我就學別人樣的懸掛着；不過我記不清楚這個節氣使我怎樣特別高興，也不記得我有沒有被我的好奇心在天還未亮時就驚醒，起來看那禮品。

Martha 也和我一樣，最歡喜惡作劇。正是六月熱天的下午，有兩個小孩子坐在陽臺的扶梯上。一個黑如烏木，幾根細細的頭髮，用辮線子扎做一小把，拋在腦後，好像開木塞的螺絲錐子。那一個是白的，披着長而捲曲的金黃髮。一個有六歲，另一個不到兩三歲。小的一個是瞎的，——不消說就是我；大的就是 Martha，兩個人忙着在那兒剪紙人兒；但是一忽兒厭棄了這個玩意，又去剪各人的辮線子，並將光了拋着的金銀花的葉子。折轉來我又要打 Martha 的螺絲錐式的散頭髮。她先不肯，結果終於屈服。她覺得校來校去到很有趣，奪過剪子來剪去我的一綰捲髮，若是不怕我母親看見要來干涉，恐怕要被她剪光咧。

Belle 是我的另一個伴侶，老而懶惰，總高興伏在熊熊的火跟前，寧可不和我頑耍。我費了大力把語

號教她，她竟又蠢又不留意，有時遇着刺激，便興奮起來，十分威嚴，好似一般的狗去撲一隻鳥兒的神氣。我倒不理會。Belle 這種舉動，她不照我的指使，却是記着。怒惱了我，我總是揮拳痛責她。Belle 爬起來，懶奄奄的欠欠身，出一兩口惡氣，奔到爐的對面，一頭倒下來，我又疲又嘔氣，就走開去找 Martha。

早年間許多瑣事還牢記在心，雖說不相連綴，但還清楚，因此使我對於那無聲無色，昏天黑地的生活，得到比較深刻的認識。

有一天，我無意潑些水在我的圍裙上，就到起坐間的火爐旁邊去烘，一時乾不了，我又等着要穿，急得我爬了過去，直向熱灰裏烘去。不料火頭蔓延過來，火焰子圍繞着我，不消一刻，我的衣服都燒着了。我放出怪聲，催我的老保姆來施救。我擲過一條毛毯包住了我，幾乎被悶死，但究竟把火救熄。除兩手和頭髮受點影響外，還沒有遭着痛苦。

我大概在這時候，知道用鑰匙。有一次早晨，因為用人們不在跟前，我母親親到竈間去做事，要三個鐘頭才可以做完，我就從外面把她鎖住。她緊碰門，我坐在進門石檻上候着，好笑又開心。這種極頑皮的行為，使得我父母覺得非趕緊教管我不可。我的女先生沙利文 (Miss Sullivan) 來到以後，我急於想找個機會鎖她一下。一天走上樓去，母親叫我把送給先生的東西送去，但並沒有送給她，反照樣把門關鎖好，留鑰匙在更衣室裏。任憑怎麼開導，我總不說出鑰匙在那裏。我父親沒法，只得送一架扶梯到窗子邊去，讓沙先生

可以出來——引得我不勝歡喜，過後的幾個月，我才把鑰匙交出。

大概五歲時候，我們由這覆滿葡萄的小屋搬進一所很大的新屋子。我家中有父親，母親，兩個異母的哥哥，後來又添一個小妹妹叫做 Mildred。我父親頭一次給我的印象，是他拉我擦過一大堆的報紙走到他的身邊，他正獨自在那裏拿着一張報看，我竭力想知道他在幹什麼，一連好幾年，我却沒有發現這祕密。後來才知道這些叫做報紙，並且當中有一種，是我父親自己編輯的。

我父親很是慈愛，常在家中，除了打獵的時期，很少離開我們。據說他獵技很高，放槍最準。他愛他的獵犬和槍，僅僅次於家庭。他好客的熱心達於極點，每次回家，很少不帶着一位客人。大花園中出產的西瓜和草莓，在這鄉裏最稱精美；他摘來給我的，總是初成熟的葡萄，和上選的草莓。我還記得他很溫存的携帶着我，在葡萄林子下玩耍，凡是可以使我歡喜的，他無有不熱心從事的。

他講故事的本領很高明。在我了解言語以後，他常用極吃力的方法，在我手中綴着聲音，要把饒有興趣的故事告訴我；有時碰巧我會重述一遍，他就得到了無上的喜悅。

我父親是一八九六年死的，消息傳來的時候，我正在北方消夏，從此以後，再不會有這樣美滿的日子了。他生病的時間極短，受的痛苦也不很深，就此永別了。這是我平生第一次的悲慟——初次感覺到死別的痛苦。

經過一次很長的時期，我把我的妹妹看作眼中釘。我腹中滿腔妬意，以為我不能再做我母親唯一的

寶貝了。我母親的懷中本是我獨霸的，現在却給她坐去了，而且母親似乎隨時隨地照顧着她。有一天，我做了一樁對於對方不利的事。

那時，我有一個很鍾愛的洋囡囡，後來我叫它做Nancy。她不幸做了我的氣頭上的無謂犧牲，害得她很受了些苦楚。會說，會叫，眼睛能够開闔，各形各色的洋囡囡我都有，但是我都不大喜愛，只喜愛Nancy。我給她預備着一只搖籃，時常把它搖上一兩個鐘頭。我懷着十二分的妬意，看守着這樣的搖籃和洋囡囡，但是有一次，我發現我的妹妹居然安安穩穩的睡在裏邊。我一念之下，就怒氣衝天，似乎無絲毫友愛的束縛一樣。我衝將過去，把搖籃打翻，幸虧我母親來把她抱起，不然，這個小孩必定死在我的手下。那時我們兩人正站在一條勢不兩立的路，不知道什麼是友愛，什麼是同胞。可是，到我隨後恢復了我的人生的知能時，我和妹妹就變得異常相親相愛，從不再有不和氣的事發生，所不圓滿的，就是她不能理會我的手勢，我也不懂得她在說些甚麼。